

绵阳绿源米业有限公司绵阳安州区粮食应急配送中心建设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6 月 18 日，绵阳绿源米业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绵阳安州区粮食应急配送中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对项目现场进行了踏勘检查。根据成都酉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规范/指南、环评报告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四川省绵阳市安州区工业园（医药食品产业园），项目现已建设原粮立筒仓 2 万吨，大米生产线（原粮加工区），其余稻壳粉碎、烘干、三区库房、四区成品包装、二区精米加工相关设施不再建设，相关厂房将用于后续公司三期项目建设。项目年产大米（糙米）12500t。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经安州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备案号为：川投资备【2020-510724-59-03-496691】FGQB-0272 号。2022 年 11 月，由四川启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 年 12 月 23 日绵阳市生态环境局下达了《关于绵阳绿源米业有限公司绵阳安州区粮食应急配送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绵环审批[2022]263 号）。企业已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变更了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510724085825430P001X）。

项目于 2023 年 3 月开工，2025 年 5 月竣工。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1 万元，占总投资的 3.0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本项目（原粮立筒仓、原粮加工区）配套的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办公生活设施、仓储或其它配套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及其批复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依托一期工程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界牌（清溪）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后尾水排入安昌河。

（二）废气

本项目原粮加工后的糙米即为成品，不进行烘干、精米加工、稻壳粉碎等工序，不产生相关废气。卸粮、初筛粉尘依托一期工程高压经脉冲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过 15m 排气筒排放；大米加工粉尘收集后分别经 4 套沙克龙除尘器+高压脉冲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4 根 20m 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旋转筛、去石机、砻谷机、谷糙分离机等，针对不同噪声源采用合理布局、选用低噪设备、基座减震和厂界隔声等治理措施。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稻壳不经粉碎直接打包外售，稻梗、杂草、砂石等杂质和

生活垃圾一起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废机油、润滑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废含油手套、抹布豁免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本项目车间地面均已进行水泥硬化+环氧树脂防渗，依托的厂区已建危废暂存间（环氧树脂+托盘）重点防渗。

2.公司针对本项目建设情况，已对公司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修订并完成备案（备案编号：510705-2025-001-L）。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企业仅产生生活污水，依托一期工程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界牌（清溪）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入安昌河。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绵阳绿源米业有限公司绵阳安州区粮食应急配送中心建设项目有组织废气大米加工粉尘排气筒 1~4 所测指标颗粒物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绵阳绿源米业有限公司绵阳安州区粮食应急配送中心建设项目无组织废气所测指标颗粒物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绵阳绿源米业有限公司厂界噪声昼间检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声环境功能区排放标准要求。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去向明确。

(五) 总量控制

本项目环评阶段对烘干工序天然气燃烧废气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设置了总量控制指标，本项目实际取消了烘干工序，不产生天然气燃烧废气，故本项目废气排放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总量为0。本项目仅产生生活污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已计入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指标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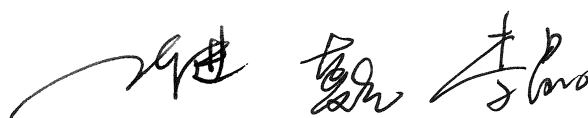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现场核查，该工程已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各项污染物均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对环境造成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绵阳绿源米业有限公司“绵阳安州区粮食应急配送中心建设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验收监测表明项目污染物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要求，无重大变动，环保设施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验收组：



绵阳绿源米业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8日